

沙湾市 2024 年 10 月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

地区以《关于做好 2024 年塔城地区第十一批地方政府债券转贷工作的通知》（塔地财预[2024]56 号）拨付我市新增债券资金 8000 万元，根据《预算法》第三十五条规定和上级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要求，现将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4 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情况

截止 2024 年 10 月 24 日，我市 2024 年政府债务总限额为 766390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 270425 万元，专项债务限额 495965 万元。地区此次拨付我市第十一批新增债券 8000 万元后，我市政府债务余额由 2024 年 10 月第一次调整预算的 689362 万元调整为 697362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 206962 万元，专项债务余额 490400 万元，控制在地区下达的债务限额以内。

二、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情况

此次上级下达的新增地方政府债券为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新增债券。债券类型：一般债券，债券金额：8000 万元，债券期限：5 年，债券起息日：2024 年 10 月 24 日，票面利率：1.85%，付息方式：一年一次，承担利息：740 万元，发行手续费（1%）：8 万元，登记管理费（0.048%）0.3595 万元。安排用于塔城地区沙湾市冬季扫雪设备采购项目。

三、沙湾市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

（一）收入调整情况

增加一般债券收入列“债务转贷收入”下目级科目“1101101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”8000万元。

（二）支出调整情况

增加“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”科目8000万元。

（三）调整后平衡情况

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375289万元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22000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128720万元，上年结余收入38275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48246万元，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27400万元（再融资债券8400万、新增债券19000万元）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0648万元。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375289万元：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42552万元，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4089万元，体制上解12200万元，专项上解支出6448万元。当年收支平衡。

五、偿债资金来源和偿债计划

此次发行第十一批一般债券塔城地区沙湾市冬季扫雪设备采购项目8000万元，到期后本金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（包含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其他预算资金）、发行一般债券等偿还；每年利息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（包含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其他预算资金）等偿还，并列入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草案。